

证券代码：874475

证券简称：拓普泰克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4年12月16日，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4年12月18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4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4120018），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等文件已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80。

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2月19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1月23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1-23/1737636648_412569.pdf。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进行披露，查阅网址：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80。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财务报告最近一期截止日为2024年6月30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到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文件，2025年3月28日北交所批准了公司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并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四）恢复审核

因公司已完成财务资料更新，中止审核情形已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恢复上市审核申请，2025年5月12日，北交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核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80。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由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市拓普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